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议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 年 12 月 7 日，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该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zse.cn](http://www.szse.cn)），公司定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2 月 11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持有 11.61% 的股份的股东四川国兴昌贸易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将《增补刘胜元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追加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函》，提议将《增补刘胜元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与金天（广州）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签署〈技术许可协议〉的议案》、《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一共三个议案作为新增的临时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增补的提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关于《增补刘胜元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由于三位独立董事提出辞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提出两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尚空缺一位独立董事候选人，成都国兴昌贸易有限公司现提名增补刘胜元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刘胜元先生简历如下：

刘胜元，男，1968 年 11 月 5 日出生，康桥（北京）律师事务所主任、高级合伙人，中华全国律师协会行政法专业委员会委员、北京律协证券委员会副主任、北京律协管理指导委员会委员、北京市朝阳区律师协会理事、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

司独立董事、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淄川农商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擅长企业上市、挂牌，私募基金，公司股权激励、企业融资、并购、重组、破产重整及清算、企业风险控制及危机管理等法律事务，及擅长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的代理，企业家涉刑风险防范。

二、关于《提请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与金天（广州）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签署〈技术许可协议〉的议案》；

基于市场对斯太尔品牌以及公司研发实力、技术成熟度、领先性的认可及信任。斯太尔目前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专利，产品研发能力进一步增强，以斯太尔技术为基础的发动机遍布全球诸多国家和地区，涉及车用、船用、航空、铁路等多个领域。

被许可方金天（广州）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是一家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并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MA5AW3HE0U，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汽车整车制造；改装汽车制造；低速载货汽车制造；电车制造；汽车车身、挂车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含汽车发动机制造）；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汽车销售；新能源发电工程咨询服务；新能源发电工程勘察设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基础科学研究服务；材料科学研究、技术开发；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汽车固定式压力容器安装；发动机热平衡系统制造；发动机热管理系统制造；机动车检测系统及设备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电动机制造；电磁式直流电动机制造；永磁式直流电动机制造；微电机及其他电机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锂离子电池制造；汽车蓄电池制造；充电桩制造；智能机器系统生产

被授予技术许可的企业应满足的条件是：被许可方除应支付给许可方不低于 6000 万元 RMB（固定费用）外，还需支付可变费用。可变费用是根据被授权方及转授权方基于授权技术生产经营在授权期内每年获得收入按条款约定的比率向许可方支付授权使用费，被授权方及转授权方基于授权技术生产经营在授权期 1-5 年内每年按获得收入（不含税收入）的 3% 向许可方支付授权使用费；被授权方及转授权方基于授权技术生产经营在授权期 6-10 每年获得收入（不含税收入）的 2% 向许可方支付授权使用费；被授权方及转授权方基于授权技术生产经营在授权期第 10 以后每年获得收入（不含税收入）的 1% 向许可方支付授权使用费。

提请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与金天（广州）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签订《技术许可协议》。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改前：**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会每年更换和改选的董事人数不得超过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成员总数的1/3，但是因董事任期届满改选、辞职、不符合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一条规定被解除职务或因上述情况造成公司董事会成员的组成人数不足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一条规定的人数而补选，导致董事会当年更换和改选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成员总数的1/3的情况除外。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本公司董事会暂不设职工代表担任董事。

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通讯联络方式；通知时限为：在会议召开前三天。

**修改后：**

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本公司董事会暂不设职工代表担任董事。

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通知；通知时限为：在会议召开前三天，紧急情况下可在会议召开前4个小时通知。

修改前	修改后
<p>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p> <p>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p> <p>董事会每年更换和改选的董事人数不得超过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成员总数的 1/3，但是因董事任期届满改选、辞职、不符合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一条规定被解除职务或因上述情况造成公司董事会成员的组成人数不足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一条规定的人数而补选，导致董事会当年更换和改选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成员总数的 1/3 的情况除外。</p> <p>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本公司董事会暂不设职工代表担任董事。</p>	<p>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p> <p>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p> <p>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本公司董事会暂不设职工代表担任董事。</p>
<p>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通讯联络方式；通</p>	<p>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邮寄、</p>

知时限为：在会议召开前三天。	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通知；通知时限为：在会议召开前三天，紧急情况下可在会议召开前 4 个小时通知。
----------------	---

因上述临时提案的增加，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议案有所变动，但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

**综上所述，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补充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12 月 23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2 月 2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2 月 23 日上午 9:30 至 2020 年 12 月 21 日下午 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三）。

(七) 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常州生产基地会议室（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武宜南路 377 号创新产业园 2 号楼）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1、审议《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选举李喜刚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 选举王志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 选举刘胜元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 选举刘建刚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2 选举田胜荣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关于变更 2020 年度年审机构的议案》；

4、《提请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与金天（广州）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签署〈技术许可协议〉的议案》；

5、《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等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 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刊载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文件。

###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提案（提案 1、2 为等额选举）		
1.00	审议《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选举李喜刚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志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刘胜元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0	《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刘建刚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田胜荣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变更 2020 年度年审机构的议案》	√
4.00	《提请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与金天（广州）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签署〈技术许可协议〉的议案》	√
5.00	《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 （一）登记方式：

1.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公司证券事务部办理登记手续，也可以用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 出席会议的公众股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如委托出席的，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持股证明及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3. 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为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

件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 2。

(二) 登记时间：2020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武宜南路 377 号创新产业园 2 号楼。

(四)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叶子威

联系电话：0519-8159 5631

传真号码：0519-8159 5601

电子邮件：stock@wxreet.com

通讯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武宜南路377号创新产业园2号楼

邮政编码：213164

(五) 相关费用

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详见附件 1。

## 六、其他事项

1.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时间为准）。电子邮件、传真登记的请在发送后电话确认。

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居民身份证（如为授权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持股证明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3.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1 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60，投票简称：斯太投票

2、本公司无优先股，故不设置优先股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12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23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23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股东单位）出席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股东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等议案进行投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提案（提案 1、2 为等额选举）					
1.00	审议《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累积投票制（所拥有的表决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3）		
1.01	选举选举李喜刚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选举王志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刘胜元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0	《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累积投票制（所拥有的表决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2）		
2.01	选举刘建刚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田胜荣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变更 2020 年度年审机构的议案》	√			
4.00	《提请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与金天（广州）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签署〈技术许可协议〉的议案》	√			
5.00	《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1、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的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 (或盖章):

委托日期: 2020 年 月 日